

檔 號：
保存年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

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18樓
聯絡人：陳致元
聯絡電話：(02) 27747171
傳 真：(02) 87734154

受文者：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國世
】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金管證投字第10400101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所請「英傑華投資系列基金」等11檔基金之總代理人，自
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移轉為貴公司乙案，准
予照辦，並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104年3月26日中信顧字第1040800130號函轉貴公司104年2月3日申請書辦理。
- 二、貴公司申請移轉代理旨揭境外基金之募集及銷售，經核准後，應確認境外基金之銷售機構名單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申報，嗣後銷售機構如有變動（包括新增或減少），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2條第1項及第29條第2項規定辦理。
- 三、貴公司應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本會核准日起2日內經由本會指定之資訊傳輸系統（www.fundclear.com.tw）辦理公告，並通知旨揭境外基金受益人，公告日至移轉生效日不得少於15個營業日。

四、所請移轉代理之旨揭11檔境外基金明細如下：

- (一)英傑華投資-新興市場股票收益基金(Aviva Investors-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Income Fund)。
- (二)英傑華投資-新興市場小型股票基金(Aviva Investors- Emerging Markets Equity Small Cap Fund)。
- (三)英傑華投資-新興市場債券基金(Aviva Investors- Emerging Markets Bond Fund)。
- (四)英傑華投資-環球可轉債基金(Aviva Investors- Global Convertibles Fund)。
- (五)英傑華投資-亞洲股票收益基金(Aviva Investors- Asian Equity Income Fund)。
- (六)英傑華投資-新興歐洲股票基金(Aviva Investors- Emerging Europe Equity Fund)。
- (七)英傑華投資-歐洲不動產證券基金(Aviva Investors- European Real Estate Securities Fund)。
- (八)英傑華投資-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基金(Aviva Investors- Emerging Markets Local Currency Bond Fund)。
- (九)英傑華投資-歐洲公司債基金(Aviva Investors- European Corporate Bond Fund)。
- (十)英傑華投資-全球複合債券基金(Aviva Investors- Global Aggregate Bond Fund)。
- (十一)英傑華投資-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Aviva Investors- Global High Yield Bond Fund)。

正本：中國信託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國世】

副本：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央銀行外匯局、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

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印章
2015/05/15
13:31:42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並鈐印

裝

04

訂

線